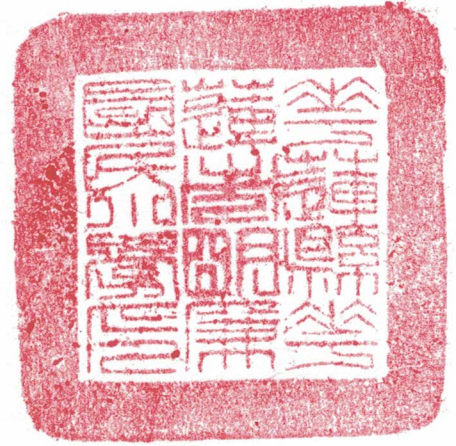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花蓮市明廉國民小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6月18日
發文字號：廉校人字第1090002380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校109學年度第1次代理(課)教師甄選(第1次公告第2次招考)錄取名單。

依據：經本校108學年度第12次教師評審委員會會議決議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錄取人員：

(一)普通班代理教師(資訊專長級任教師)-正取1名：陳柔仔；
無備取人員。

(二)普通班代課教師(英語專長科任教師)-正取1名：劉志華；
無備取人員。

二、經本次甄選正取者，應於109年6月19日(星期五)上午8時00分至10時00分攜帶所有學經歷相關證件正本親自至本校人事室報到(錄取者如為現職人員應同時檢附原服務機關、學校離職證明書或同意書)。

三、本次甄選缺額尚餘代課教師(科任教師)4名：

(一)一般科目：正取3名、備取3名。(每周17~19節)

(二)體育專長：正取1名、備取1名。(每周16節)

四、綜上缺額訂於109年6月20日(六)續辦第3次招考，報考資格得為具有大學以上畢業者。

校長 方智明